

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 115 年度值勤人員(警衛)甄選簡章

壹、 甄選資格

一、 基本資格：

1. 具中華民國國籍，年滿 18 歲以上，具備擔任警衛工作之體能與能力。
2. 能擔任校園警衛、交通指揮、環境維護及臨時交辦事項者。
3. 品行端正、身心健康，且無不良紀錄或嗜好（如吸毒、酗酒、賭博等）。
4. 具國中以上學歷，且具備繕寫工作日誌與報表能力。
5. 無性侵害、性騷擾、貪污瀆職或其他重大犯罪紀錄者。

二、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參與甄試，若經甄試錄取後發現下列情事者，

取消錄用資格：

1. 受有期徒刑判決確定或觸犯刑責，經有罪判決確定者。
2. 曾服公務，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或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滅者。
3.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4. 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5. 有妨害風化、性侵害行為屬實或犯罪前科者。
6. 有吸毒、酗酒、賭博等不良嗜好或行為不檢、工作不力、不聽指揮、捏造、歪曲事實，經查證屬實者者。
7. 有加入幫派或其他不良組織、其他行為不良紀錄者。
8. 有惡意倒債、欠債經人追討者。

貳、 報名方式：

- 一、 領表地點：至本校警衛室領取報名簡章或本校網路公告下載。
- 二、 報名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前，親自至總務處報名（地址：新北市萬里區野柳里港東路 167 號；聯絡電話：02-24922512 分機 15），逾時不予受理。

三、 報名費用：免收報名費。

四、 報名文件：(請備齊相關文件如下，正本查閱，影本留存。相關報名文件繳交學校存檔，恕不退回。請領證件之相關費用需自付。)

1. 國民身分證。(正本)
2. 報名表。(如附件表格)
3.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正本或影本)
4. 相關合格證照或證書或經歷證明文件。

五、 注意事項：

1. 錄取後 2 週內需提出：3 個月內之公立醫院或衛生所成人健康檢查報告(附 X 光)
2. 未能於錄取後 2 週內繳交健康檢查報告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參、 工作內容與待遇

一、 約僱期間：115 年 6 月 1 日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二、 工作項目：

1. 勞方接受學校之指揮監督，並服從學校工作規則與紀律。
2. 門禁管理，依規定管制進出大門之人與車輛，校外人士或家長洽公。
3. 校園安全巡視、師生校內安全維護，放學後依規定將各棟樓樓梯鐵門上鎖、保全系統設定及各區水電控管與登記，並按時巡視校園，進行簡易環境整潔維護。
4. 上下學時間協助交通指揮，維護師生、家長安全及郵件簽收與傳達。
5. 消防系統、電源系統、監視保全系統之監看、操作及異常狀況處理。
6. 課後及例假日活動支援及工程進行時必要之協助。
7. 校園開放之各項管制措施。
8. 其他突發性事件負責通報有關單位人員協助處理。
9. 校園垃圾處理與清運。
10. 門口布條掛置與檢查。
11. 校門口及側門(鯉魚門)空地整潔與維護。

12. 其他:學校臨時交辦事項。

三、 工資：

1. 工資按月給付，學校每月給付勞方薪資為新臺幣 29,500 元（配合行政院核定公告之每月基本工資調整）。
2. 前項之平均每小時工資額為月薪除以 240 小時計，平均每日工資額為月薪除以 30 日計。
3. 給付勞方工資，依勞資雙方約定之日期，每月發給 1 次，如遇例假日或休假日則提前 1 天發給。
4. 不得預扣勞方工資作為賠償之用，與勞方終止勞動契約時，應即結清工資給付勞方。

四、 工作地點：警衛室，必要時得配合學校之需要，於其內部單位合理之調動。調動時應依勞動基準法第 10 條之 1 所列 5 款原則規定辦理。

五、 工作時間：

1. 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為 6:30 至 18:30。
2. 週六及週日：上班時間為 6:30 至 16:30，上述上班時間不得遲到早退。倘為配合政府防疫政策、活動辦理、工程施作、教育局校園開放政策等，學校得彈性調整勞方之值勤時間。
3. 輪值方法：由學校僱用之 2 位值勤警衛共同輪值，以下以 A、B 做說明，若該週星期日值班人員為 A，次週一則由值勤人員 B 開始值勤。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輪值人員	A	B	A	B	A	B	A
時段	6:30 至 18:30	6:30 至 18:30	6:30 至 18:30	6:30 至 18:30	6:30 至 18:30	6:30 至 16:30	6:30 至 16:30
時數	11	11	11	11	11	9	9

4. 休息時間之調配：星期一至星期日之休息時間為待命狀態，不得擅離職守，並依學校之業務需要調配休息時間為 12:00 至 13:30。
5. 給假及請假：依「勞工請假規則」規定給假，勞方並依相關事實且有請假之

必要時，得依學校所要求之請假程序辦理請假手續。

6. 另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雇主認有繼續工作之必要時，得停止勞動基準法第 36 條至第 38 條所定勞工之假期，勞方配合學校出勤工作，並應給于加班費。
7. 其他事項：為配合學校業務需求，例如工程施工、辦理活動等，得經同意後彈性調整勞方之值勤時間。
8. 勞方參與私人活動而排定補(特)休、請假等應以非排定值勤時間為原則，如不克抗力因素需在排定值勤時間請假者，則須事前向學校提出申請，並自行與另名值勤人員換班或自覓代理人且經學校認定者以作為請假期間之職務代理人，且以不影響校務運作為宜。

肆、 甄選與錄取

一、甄選名額：正取 1 名，備取 2 名。

二、甄選日期：115 年 5 月 29 日（五），下午 1 點 30 分報到，下午 2 時面試。

三、甄選地點：本校會議室。

四、甄選方式：面試。

五、聘期：試用期 1 個月，經校方考核為優良者正式聘僱，一年一聘。（本次聘期至 115.12.31）

六、錄取標準：成績採序位計算，總分最高者排名第 1 名，以此類推；面試成績平均未達錄取標準 70 分者，不予錄取。

七、錄取公告：甄選當日下午 5 時前於校方網站公告。

八、報到時間：115 年 5 月 29 日（五）下午 6 時前至總務處辦理報到。

伍、 解雇條件

一、無故曠職連續兩日以上。

二、服務品質經要求仍未改善，或於工作場所實施暴行、侮辱行為。

備註：本簡章其餘未盡事宜，悉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值勤人員(警衛)甄選 報名表

編號：_____ (由本校填寫)

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照片黏貼處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婚 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子女人數		
語 言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語(四縣、海陸) <input type="checkbox"/> 國語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健康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類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重度)(無則免填)			
學 歷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大專院校)以上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住家)：	
電子信箱				
專業證照	類 別		證 號	
經 歷	服 務 單 位 名 稱	職 稱	服 務 起 訖 日	
繳驗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1.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2.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3.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4.相關合格證照或證書			
個人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 <input type="checkbox"/> 防身術或武術 <input type="checkbox"/> 急救訓練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木工 <input type="checkbox"/> 園藝 <input type="checkbox"/> 電腦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水電修繕 <input type="checkbox"/> 電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填妥報名表並親筆簽章，報名時請依序繳交證件。 2. 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證本驗畢發還，影印本機關留存(A4規格)。 3. 一律親自報名。(恕不受理通訊報名或委託報名) 4. 審核如有異議，得於甄選前以書面檢附有關證件送審核人員審核。 5. 所填資料或證件如有不實或偽造情事，取消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6. 以上所填資料應詳實填寫，如有偽造不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簽 名：_____		(親筆)	

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 值勤人員(警衛)應試證	甄選人員姓名	科別：值勤人員(警衛)
	自行粘貼最近 六個月內 脫帽正面半身 二吋照片	
	編 號：	

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 值勤人員(警衛)甄選紀錄	試 別		主 試 人 員
	面 試	115 年 5 月 29 日 14 時 00 分	

※注意事項

1. 甄選地點：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新北市萬里區野柳里港東路167號】
2. 時 間：面 試115年5月29日星期五14時00分。
3. 面試地點：野柳國小會議室。
4. 電 話：(02) 24922512 轉 15(總務處)。
5. 面試時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本應試證。
6. 應試時號碼超過者，列為最後甄試。
7. 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時，請依本校通知或公告日期另行應試。

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 115 年度值勤人員《警衛》甄選評分表

	編號	1	2	3
項 目	姓名			
一、基本能力： (具有書寫、閱讀、電腦基礎使用能力….)	30%			
二、工作態度： (具備良好溝通能力、應對進退得宜….)	30%			
三、反應能力	30%			
四、其他技能： 具有水電、木工、園藝、電腦或各類維護修繕能力者，可做為加分依據者	10%			
總 評 分				
序 位				

總評分未達 75 分及逾 90 分之主因：

委員(簽名)：_____

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 115 年度值勤人員《警衛》甄選評分總表

應試者編號	1	2	3	評比結果出席 成員確認簽名
應試者姓名				
成員代號	序位	序位	序位	
A				
B				
C				
D				
E				
總序位				
錄取與否				
備註				